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杨勇智先生、全智先生、甘耀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截至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之日，杨勇智先生、全智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杨勇智先生、全智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杨勇智先生、全智先生的通知，杨勇智先生、全智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